附件1：

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

申报年度： 申报方式： （正常晋升、转岗、复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全称 |  | | | 隶属关系 |  | | | 免  冠  照  片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 |
| 学 历 |  | | | 政治面貌 |  | | |
| 公民身份证号 码 |  | | | 移动电话 |  | | |
| 参 加  工作时间 | 年 月 | 从事本  工种时间 | | 年 月 | | 中断工龄  年 限 | 年 月至 年 月 | |
| 申报考评  工 种 |  | | | | | 申报考评  等 级 |  | |
| 原 持 证  情 况 | 技术工种 | 技术等级 | | 发证单位 | | 证书号码 | | 发证日期 |
|  |  | |  | |  | |  |
| 符合破格申报条件 |  | | | | | | | |
| 工 作 简 历 |  | | | | | | | |
| 工 作 业 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推荐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 主管部门审批意见 |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公章） |
| 县、市（区）工考部门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设区市工考部门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 培训考核情况 | 年 月 日（公章） | 行业考评委考评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 省（市）工考部门意见 | 年 月 日（公章） | | |
| 发证日期 |  | 证书号码 |  |
| 备 注 |  | | |

注：该表格请用A4纸正反面打印

附件2：

江苏省人社厅

2021年等级工、技师申报须知

一、需明确的事项

1、今年将使用已修改的“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明细表（附件2）；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表（附件3）。

2、等级工和技师申报均使用原申报系统，网址：https://www.jsrcxxg.com/gkbFrontWeb/#/login。（附件5：申报系统使用手册）

3、申报中级工的工作年限和本等级工作年限：工作年限10年（2012年底前参加工作），并在2016年底前取得初级工证书。

4、申报高级工的工作年限和本等级工作年限：工作年限20年（2002年底前参加工作），并在2016年底前取得中级工证书。

5、申报技师对本等级工作年限、学历的要求：取得高级工证书人员本等级工作年限达5年可申报技师（今年对应的时间是2017年底前取得高级工证书的人员）；要具备本工种（专业）的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中等及以上专业技术学校毕业证书或取得大专及以上学历、人社部门颁发的成人高等教育专业证书。

6、已转岗人员不可以按转岗前工种申报上一个等级，要按按新工种申报。

7、往年等级工考核不合格人员，技师综合评审未通过或因客观原因申请延期考核人员要重新通过网上申报并上传相关材料，不需要再参加选拔考试（技师），培训单位会通知学员直接参加培训考核（学员要主动与培训单位沟通联系）。

8、等级工和技师网上申报时，要预留因材料不符合要求被驳回后的修改和补充材料时间，避免申报材料被驳回后，由于申报时间截止，而无法再次上传申报材料。报名时间截止后，申报系统将关闭，不予补报。

9、量化考评中日常表现、技能类荣誉、继续教育评价得分须经人事部门审核、公示后，并在申报系统上传对应证明材料。

10、申报账号或密码需要重置的，向省工考办报备，然后统一进行重置。

二、申报等级工需提供的材料

等级工申报系统设置“正常晋升、转岗、复核”三个报名模块，各单位请按申报人的实际情况进入不同模块上传申报材料，需上传的材料如下：

**（一）正常晋升人员**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新进人员按实际工作年限提供）

3、身份证

4、近期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原技术等级岗位证书

6、2018年以来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7、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8、符合破格条件的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转岗人员**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

3、身份证

4、近期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个人转岗申请（需单位领导签署意见并盖公章）

6、原技术等级岗位证书（同时附转岗前证书）

7、2018年以来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合格证明

8、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三）复核人员**

复核人员是指退役安置人员；外省调入已持有岗位等级证书人员。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单位复核申请（附件4）

3、身份证

4、近期免冠彩色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5、原技术等级证书（按实际情况提供）

6、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7、入伍批准书（退役安置人员需提供）

8、符合破格条件的附相关证明材料

**对退役安置人员复核的相关问题明确如下：**

1、符合安置政策的退役人员，安置后要及时参加岗位等级复核（等级工）。安置后未及时参加复核的人员，按安置当年的工龄（军龄）复核为相应的等级。

1. 根据单位人事部门的建议复核为相应工种。
2. 按工龄（军龄）复核为相应的等级并参加培训考核。

4、按照：工龄（军龄）10年，复核申报中级工；工龄（军龄）20年，复核申报高级工。

5、复核时对达不到申报中级工或高级工的人员，如具备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直接破格放宽工作年限3年：有与所申报工种相关的大专及以上学历或连续两年年度优秀（优秀士兵、优秀士官、三等功）等；

6、复核定级后，首次申报晋级时，不受本等级工作年限限制，如本等级工作年限不满5年的，可按工作年限申报参加上一个等级的培训考核。

三、申报技师需提供的材料

1、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技术等级考评审批表（附件1）

2、近5年年度考核材料

3、身份证及近期免冠电子照片（照片格式为jpg、大小不超过2M）

4、申报工种高级工证书（如系转岗，同时附原岗位工种高级工证书）

5、继续教育证书或继续教育培训证明（作为量化考评得分项）

6、学历证书（大专及以上学历需提供认证材料）；

7、量化考评表（附得分项证明材料，量化考评结果公示说明）

8、申报工种相关的专业论文1篇

9、工作总结（主要是近年来解决本工种关键性操作技能和生产、工作中的技术难题情况，字数在2000字以内）

10、各种奖励、成果证书以及编写的教材讲义和各种报刊上发表过的专业文章（此项非必需材料）

11、破格申报人员须书面提出申请，并提供由单位或有关部门出具的符合破格申报条件的相关证明材料

12、其他要求

（1）申报汽车驾驶与管理工种须连续安全行车无重大责任事故相关证明，且持有B证以上机动车驾驶执照

（2）其他需持证上岗工种，须提供上岗证书，如：电工上岗证等

附件3：

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

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表

单位（盖章）： 申 报 人：

单位审核人： 申报等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量化考评项目 | 序号 | 得分 | 得分原因 | 工考部门审核 | 专家复核 |
| 日常表现  （满分15分）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日常表现小计 | |  | |  |  |
| 技能类荣誉  （满分5分） | 序号 | 得分 | 得分原因 | 工考部门审核 | 专家复核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技能类荣誉小计 | |  | |  |  |
| 继续教育评价  （满分10分） | 序号 | 得分 | 得分原因 | 工考部门审核 | 专家复核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继续教育评价小计 | |  | |  |  |
| 量化考评总分 | |  | |  |  |

公示日期：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江苏省机关事业单位工勤技能岗位

高级技师、技师量化考评明细表

|  |  |  |
| --- | --- | --- |
| 评价内容 | 记分项目 | 最 高  累计分 |
| 日常表现  （满分15分） | 年度考核等次为“优秀”的，一次记2分； | 10 |
| 年度考核为通报表扬的，一次记1分； | 10 |
| 被用人单位党委（党组）或其上级党委（党组）评为优秀共产党员的，一次记1分； | 10 |
| 被县、市（区）及上级党委政府评为先进工作者、先进个人之一的，一次记2分； | 10 |
| 取得与申报工种相关的国家专利证书，一次记2分； | 5 |
| 获得与申报工种相关的省级以上科技进步奖的，一次记5分。 | 5 |
| 技能类荣誉  （满分5分） | 获得省级以上技术能手称号、五一劳动奖章称号、劳动模范称号之一的，一次记3分； | 5 |
| 设区市授予技术能手称号的，一次记2分； | 5 |
| 县、市（区）授予技术能手称号的，一次记1分。 | 5 |
| 继续教育评价  （满分10分） | 每年参加继续教育且考核合格记2分，连续5年参加继续教育且考核合格记10分。 | 10 |
| 备 注 | 1、同一年度因同一事项获得多项计分的，按最高分项计分，不重复计分。  2、申报高级技师考评人员，从取得技师资格时间起算；申报技师考评人员，从取得高级工资格时间起算。  3、继续教育评价起算时间为申报前5年以来学习情况。 | |

附件4：

关于 同志技术等级复核的申请

省工考办：

张某某，男，汉族， 年 月出生， 中共党员，大专学历，身份证号码为 。该同志 于 年 月应征入伍到 部队，在部队期间获得哪些荣誉，取得了 职业资格证书， 年 月转业， 年 月安置到 单位工作。根据苏人社发〔2020〕76号文件精神并结合工龄情况，特申请为该同志进行等级复核，建议复核为 工种 （等级）参加培训考核。

望批准！

单位名称（盖章）

年 月 日